

(2012版)

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 历年真题命题规律与考点归类解析

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命题研究中心 组编

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

最新版本

明确复习重点

整合2007-2011历年真题 归纳提炼

直击考点

节省备考时间

逐题详解 查漏补缺 指导解题技巧

揭示考试方向

解密连续5年考试命题规律 复习事半功倍

快速过关

研习历年真题, 就是做未来真正的考题!

中国建材工业出版社

2012 版

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

历年真题命题规律与考点归类解析

——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

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命题研究中心 组编

中国建材工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2012 版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历年真题命题规律与
考点归类解析. 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二级建造师
执业资格考试命题研究中心组编. —北京: 中国建材工
业出版社, 2012. 1

ISBN 978-7-5160-0052-6

I. ①2… II. ①二… III. ①建筑法—中国—建筑师
—资格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TU-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218373 号

内 容 简 介

本书对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综合考试科目《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2007 年至 2011 年历年真题进行统计、汇总、解析, 从而发现命题规律, 提高学习效率, 以达到帮助考生迅速改善成绩, 顺利通过考试的目的。

读者对象: 准备参加 2012 年度全国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的考生, 相关高校和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培训机构教师, 进行统一命题组卷工作的全国二级建造师考试命题组专家。

2012 版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历年真题命题规律与考点归类解析——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
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命题研究中心 组编

出版发行: 中国建材工业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6 号

邮 编: 100044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鑫正大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14.25

字 数: 346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1 月第 1 次

定 价: 36.00 元

本社网址: www.jccbs.com.cn

本书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由我社发行部负责调换。联系电话: (010) 88386906

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命题研究中心 组编

主 编 王志毅

副主编 潘 容 潘 莉

前 言

本书是中国建材工业出版社《2012 版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历年真题命题规律与考点归类解析》系列丛书之一。

统计表明,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每年重复考查的考点高达 85% 以上。因此,研读历年真题是广大考生通过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的最佳捷径。可以这样说,练习历年真题,就是做未来真正的考题。

本书编写者依据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考点多、题量大、分值小的特点,对 2007 年至 2011 年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历年真题进行归纳提炼,将考试大纲和复习重点有机结合在一起,全面解密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连续五年的命题规律、考查重点、考查方式,帮助考生深刻理解教材、扩展解题思维、揭示考试方向、了解命题趋势、掌握解题思路,使考生节省备考时间,轻松通过考试。

本书分为以下几个部分:

一、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注意事项。

二、2007—2011 年二级建造师考试命题规律与考点归类解析。本书对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综合考试科目《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2007 年—2011 年历年真题涉及的主要考点、命题思路、考试题型等方面进行统计、汇总、解析,从而发现命题规律,提高学习效率,以达到帮助考生迅速改善成绩,顺利通过考试的目的。

三、全真模拟预测试卷和参考答案及解析。供考生在考前自测,评估复习效果。

四、附录。为方便考生查阅、了解与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有关的重要相关信息,附录收录了《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科目考试大纲、《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2002] 111 号)、《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国人部发[2004] 16 号)、《关于建造师资格考试相关科目专业类别调整有关问题的通知》(国人厅发[2006] 213 号)、建造师专业新旧专业对照表。

本书适用于准备参加 2012 年度全国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的考生,也可供相关高校和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培训机构教师在教学中参考使用。

限于编者水平的原由,恳请广大读者对本书批评指正。如有任何意见和建议,敬请发送电子邮件至 panrong1127@126.com,以便我们再版时予以修正。

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命题研究中心

2011 年 12 月

目 录

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注意事项.....	1
第一部分 2007—2011 年二级建造师考试命题规律与考点归类解析	3
第二部分 全真模拟预测试卷.....	137
全真模拟预测试卷(一)	139
全真模拟预测试卷(一)参考答案	148
全真模拟预测试卷(二)	160
全真模拟预测试卷(二)参考答案	169
全真模拟预测试卷(三)	180
全真模拟预测试卷(三)参考答案	189
附录一 《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科目考试大纲	207
附录二 《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2002]111 号)	212
附录三 《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国人部发[2004]16 号)	216
附录四 《关于建造师资格考试相关科目专业类别调整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人厅发[2006]213 号)	218
附录五 建造师专业新旧专业对照表.....	220

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注意事项

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设《建设工程施工管理》、《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三个科目。

综合考试包括《建设工程施工管理》、《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两个科目，这两个科目为各专业考生统考科目。专业知识为《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一个科目。

专业科目设置六个专业类别：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矿业工程和机电工程。考生在报名时根据工作需要和自身条件选择一个专业进行考试。

《建设工程施工管理》和《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两个科目的试题题型均为客观题，考生答题时在答题卡上用2B铅笔填涂作答。《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科目的试题题型分为主观题和客观题。

考生应考时，须携带黑色墨水笔、2B铅笔、橡皮、卷（削）笔刀。各科试卷卷本可作草稿纸使用，考后收回，不再另发草稿纸。

第一部分

2007—2011 年二级建造师 考试命题规律与考点归类解析

※2Z201000 建设工程法律制度

建设工程法律制度是由与工程建设相关的法律所构建的法律体系。这些构成建设工程法律制度的法律规范着工程建设的不同领域，从横向上涵盖了建设工程项目的全过程管理，纵向上包含了项目管理的主要内容，既是项目管理人员进行工程建设所要遵守的准则，也是项目管理人员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获得最大经济利益和社会效益的有力武器。为能有效运用这些法律武器，应深入理解以下内容：

- (1) 建造师相关管理制度；
- (2) 法律体系和法的形式；
- (3) 宪法；
- (4) 民法；
- (5) 物权法；
- (6) 建筑法；
- (7) 招标投标法；
- (8) 安全生产法；
- (9)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 (10)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 (11)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12) 产品质量法；
- (13) 标准化法；
- (14) 环境保护法；
- (15) 节约能源法；
- (16) 消防法；
- (17) 劳动法；
- (18) 劳动合同法；
- (19) 档案法；
- (20) 税法；
- (21) 建设工程法律责任。

※2Z201010 建造师相关管理制度

2Z201011 了解建造师制度框架体系

该知识点近五年未考过。

2Z201012 掌握考试管理

该知识点近五年未考过。

2Z201013 掌握注册管理

(一) 单项选择题

1. 取得建造师资格证书并经（ ）后，方有资格以建造师名义担任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的项目经理。(2011 年真题第 1 题)

- A. 登记 B. 注册 C. 备案 D. 所在单位考核合格

【正确答案】 B

【考点】 掌握注册管理中的“执业资格”

【难度系数】 *

【解析】 取得资格证书的人员，经过注册方能以注册建造师的名义执业。

2. 二级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有效期为（ ）年。（2010 年真题第 2 题）

A. 1

B. 2

C. 3

D. 4

【正确答案】 C

【考点】 掌握注册管理中的“注册证书有效期限”

【难度系数】 *

【解析】 建造师的注册分为初始注册、延续注册、变更注册和增项注册四类。初始注册证书与执业印章有效期为 3 年；延续注册的，注册证书与执业印章有效期也为 3 年；变更注册的，变更注册后的注册证书与执业印章仍延续原注册有效期。

3. 下列选项中，不属于我国建造师注册类型的是（ ）。（2010 年真题第 6 题）

A. 初始注册

B. 年检注册

C. 变更注册

D. 增项注册

【正确答案】 B

【考点】 掌握注册管理中的“注册类型”

【难度系数】 *

【解析】 建造师的注册分为初始注册、延续注册、变更注册和增项注册四类。

（二）多项选择题

1. 未经注册，擅自以注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人员的名义从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 ）。（2007 年真题第 79 题）

A. 责令停止违法行为

B. 没收违法所得

C. 处违法所得 2 倍以上 5 倍以下罚款

D. 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E. 追究刑事责任

【正确答案】 ABCD

【考点】 掌握注册管理中的“罚则”

【难度系数】 **

【解析】 根据《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第 36 条规定，未经注册，擅自以注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人员的名义从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 2 倍以上 5 倍以下罚款；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 申请建造师注册人员必须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2007 年真题第 80 题）

A. 取得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

B. 无犯罪记录

C. 无行政处罚记录

D. 身体健康，能坚持在建造师岗位上工作

E. 经所在单位考核合格

【正确答案】 ABDE

【考点】 掌握注册管理中的“申请注册时须符合的条件”

【难度系数】 **

【解析】申请注册建造师必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1) 取得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2) 无犯罪记录；(3) 身体健康，能坚持在建造师岗位上工作；(4) 经所在单位考核合格。

2Z201014 掌握执业管理

多项选择题

建造师的执业范围包括（ ）。(2007 年真题第 61 题)

- A. 担任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的项目经理
- B. 从事其他施工活动的管理工作
- C. 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业务
- D. 以建造师的名义单独执业，参与建设工程的招投标
- E. 开展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的培训工作

【正确答案】 ABC

【考点】掌握执业管理中的“执业范围”

【难度系数】 **

【解析】根据《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的规定，注册建造师可以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总承包管理或施工管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建设工程技术经济咨询，以及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建设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业务。

2Z201015 掌握继续教育管理

该知识点近五年未考过。

2Z201016 掌握信用档案管理

该知识点近五年未考过。

2Z201017 掌握监督管理

该知识点近五年未考过。

※2Z201020 法律体系和法的形式

2Z201021 掌握法律体系

单项选择题

在我国法律体系中，《建筑法》属于（ ）。(2009 年真题第 1 题)

- A. 民法
- B. 商法
- C. 经济法
- D. 诉讼法

【正确答案】 C

【考点】掌握法律体系中的“经济法”

【难度系数】 *

【解析】经济法是调整国家在经济管理中发生的经济关系的法律，包括《建筑法》、《招标投标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税法》等。

2Z201022 熟悉法的形式

单项选择题

1. 行政法规的制定主体是（ ）。(2011 年真题第 2 题)

- A.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 B.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C. 国务院
- D. 最高人民法院

【正确答案】 C

【考点】熟悉法的形式中的“行政法规”

【难度系数】*

【解析】行政法规是最高国家行政机关即国务院制定的规范性文件。行政法规的效力低于宪法和法律。

2. 下列规范性文件中，效力最高的是（ ）。(2010 年真题第 3 题)

- A. 行政法规 B. 司法解释 C. 地方性法规 D. 行政规章

【正确答案】A

【考点】熟悉法的形式中的“法的形式效力”

【难度系数】**

【解析】各种法的形式效力由高到低排序为：宪法 > 法律 > 行政法规 > 地方性法规；宪法 > 法律 > 行政法规 > 部门规章；宪法 > 法律 > 行政法规 > 地方性法规 > 地方政府规章。

※2Z201030 宪法

2Z201031 掌握公民的基本权利

多项选择题

根据我国宪法规定，公民的宪法权利包括（ ）。(2009 年真题第 62 题)

- A. 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
B. 有言论、出版、游行和示威的自由
C. 有宗教信仰的自由
D. 对任何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有批评和建议权
E. 有维护祖国的安全、荣誉和利益的权利

【正确答案】ABCD

【考点】掌握公民的基本权利中的“宪法权利”

【难度系数】**

【解析】我国《宪法》规定了公民享有的基本权利包括：(1) 平等权；(2) 政治权利和自由；(3) 宗教信仰自由；(4) 社会经济权利；(5) 人身自由；(6) 文化教育权利；(7) 监督权利和获得赔偿权利。

我国《宪法》也规定了公民应履行的义务，包括：(1) 维护国家统一和全国民族团结的义务；(2) 遵守宪法和法律，保守国家秘密，爱护公共财产，遵守劳动纪律，遵守公共秩序，尊重社会公德；(3) 维护祖国的安全、荣誉和利益的义务；(4) 保卫祖国、抵抗侵略，依法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5) 有依法纳税的义务；(6) 其他方面的基本义务，如成年子女有赡养扶助父母的义务等。选项 E 属于公民应履行的义务，不当选。

2Z201032 掌握公民的基本义务

该知识点近五年未考过。

※2Z201040 民法

2Z201041 掌握民事法律关系

多项选择题

下列各选项中，属于民事法律关系客体的是（ ）。(2009 年真题第 63 题)

- A.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的工程价款
- B.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的建筑物
- C. 建材买卖合同中的建筑材料
- D.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中的勘察行为
- E.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中的施工图纸

【正确答案】 ABCE

【考点】 掌握民事法律关系中的“民事法律关系客体”

【难度系数】 ***

【解析】 民事法律关系的客体，是指民事法律关系之间权利和义务所指向的对象。法律关系客体的种类包括：财、物、行为、智力成果。

2Z201042 掌握民事法律行为的成立要件

单项选择题

关于民事法律行为分类，以下说法错误的是（ ）。(2009 年真题第 2 题)

- A. 民事法律行为可分为要式法律行为和不要式法律行为
- B. 订立建设工程合同应当采取要式法律行为
- C. 建设单位向商业银行的借贷行为属于不要式法律行为
- D. 自然人之间的借贷行为属于不要式法律行为

【正确答案】 C

【考点】 掌握民事法律行为的成立要件中的“要式法律行为和不要式法律行为”

【难度系数】 **

【解析】 根据《合同法》的规定，借款合同采用书面形式，但自然人之间借款另有约定的除外。这个条款规定了自然人之间的借款属于不要式法律行为，有没有书面形式的合同均可。而非自然人之间的借款则属于要式法律行为，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因此选项 C 错误。

2Z201043 掌握代理

多项选择题

下列代理行为中应当由被代理人承担法律后果的是（ ）。(2007 年真题第 62 题)

- A. 张某其未成年的儿子签订了一份房屋买卖合同
- B. 已经被辞退的王某持单位的空白合同书以单位的名义与某厂订立了一份合同
- C. 李某与第三人串通以合同的形式损害了被代理人的利益
- D. 普通职工赵某未经授权擅自以所在单位的名义订立了一份合同
- E. 某分公司以总公司的名义订立的一份供销合同

【正确答案】 ABE

【考点】 掌握代理中的“代理责任”

【难度系数】 ***

【解析】 选项 A 属限制行为能力人订立的合同，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订立的合同，经法定代理人追认后，该合同有效。选项 B、选项 E 属表见代理，行为人没有代理权、超越代理权或者代理权终止后以被代理人名义订立合同，相对人有理由相信行为人有代理权的，该代理行为有效。选项 C、D 为滥用代理权，被代理人不承担任何法律后果。

2Z201044 掌握债权、知识产权

(一) 单项选择题

1. 订立合同的两个公司合并, 使其之间即存的债权债务归于消灭, 该种事实是债权债务的 ()。(2011 年真题第 3 题)

- A. 抵销 B. 提存 C. 混同 D. 免除

【正确答案】 C

【考点】掌握债权、知识产权中的“债的消灭”

【难度系数】 *

【解析】混同, 是指某一具体之债的债权人和债务人合为一体。两个公司合并, 即产生混同的法律效果。

2. 没有法定或者约定义务, 为避免他人利益受损失进行管理或者服务而发生的债称为 () 之债。(2010 年真题第 4 题)

- A. 合同 B. 侵权 C. 不当得利 D. 无因管理

【正确答案】 D

【考点】掌握债权、知识产权中的“债的发生根据”

【难度系数】 *

【解析】合同之债是指当事人之间通过订立合同设立的以债权债务为内容的民事法律关系。侵权之债是指行为人不法侵害他人的财产权或人身权的行为而产生的债。不当得利之债是指没有法律或合同根据, 有损于他人而取得的利益的债权债务关系。无因管理之债是指既未受人之托, 也不负有法律规定的义务, 而是自觉为他人管理事务的行为而产生的债权债务关系。

3. 引起债权债务关系发生的最主要、最普遍的根据是 ()。(2009 年真题第 3 题)

- A. 合同 B. 扶养 C. 不当得利 D. 无因管理

【正确答案】 A

【考点】掌握债权、知识产权中的“债的发生根据”

【难度系数】 *

【解析】根据我国《民法通则》以及相关的法律规定, 能够引起债发生的法律事实就是债的发生根据, 主要发生根据有: 合同、侵权行为、不当得利、无因管理等。其中, 合同是引起债权债务关系发生的最主要、最普遍的根据。

(二) 多项选择题

1. 下列法律事实, 应当属于不当得利的是 ()。(2007 年真题第 63 题)

- A. 公民甲从路上捡到一个钱包
B. 司机乙驾车撞倒一名老人, 但老人并未向乙要求赔偿
C. 学生丙通过考试作弊的手段获得一笔奖学金
D. 农民丁购买的一头母牛半月后领回一头牛犊
E. 教师戊购买的一张彩票中了大奖

【正确答案】 AD

【考点】掌握债权、知识产权中的“债的发生根据”

【难度系数】 ***

【解析】 不当得利是指没有合法根据，或事后丧失了合法根据而被确认为是因致他人遭受损失而获得的利益。如售货时多收货款，拾得遗失物据为己有等。取得利益的人称受益人，遭受损害的人称受害人。不当得利的取得，不是由于受益人针对受害人而为的违法行为；而是由于受害人或第三人的疏忽、误解或过错所造成的。受益人与受害人之间因此形成的债的关系，受益人为债务人，受害人为债权人。不当得利的成立要件有四：一方取得财产利益；一方受有损失；取得利益与所受损失之间有因果关系；没有法律上的根据。

2. 下列法律事实中，不属于无因管理的是（ ）。(2007 年真题第 64 题)

- A. 船工张某冒险救人而损坏了船桨
- B. 村民赵某及时发现并且扑灭了邻居家的火灾
- C. 警察钱某勇往直前，生擒了小偷
- D. 消防队员孙某舍生忘死从火场救出婴儿
- E. 台风将至，市民李某拿自家物料加固朋友的房屋

【正确答案】 CD

【考点】 掌握债权、知识产权中的“债的发生根据”

【难度系数】 ***

【解析】 无因管理，是没有法定或者约定义务，为避免造成损失（损失即包括自己也包括他人，或者仅为他人），主动管理他人事务或为他人提供服务的行为。管理他人事务的人，为管理人；事务被管理的人，为本人。无因管理之债发生后，管理人享有请求本人偿还因管理事务而支出的必要费用的债权，本人负有偿还该项费用的债务。无因管理是一种法律事实，为债的发生根据之一。无因管理之债的产生是基于法律规定，而非当事人意思。无因管理行为是一种自发性的行为，无因管理人没有义务进行适当管理，对于无因管理行为人的合法权益，应及时给予保护。在无因管理中，管理他人事务的人称管理人，被他人管理事务的人称本人。通常管理人是债权人，本人是债务人。无因管理的特征为：管理人要有管理他人事务的行为；必须要有为维护他人利益而进行管理的意思；必须是没有法律的义务，即既没有法律规定的义务，又没有合同规定的义务。

3. 著作权的主体包括（ ）。(2007 年真题第 65 题)

- A. 作者
- B. 著作权人
- C. 职务作品的著作权人
- D. 作者工作的辅助人
- E. 出版社

【正确答案】 ABC

【考点】 掌握债权、知识产权中的“著作权”

【难度系数】 **

【解析】 著作权人是著作权法保护的主体，即享有著作权权利和承担著作权义务的人；《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第 9 条规定，著作权人包括：一、作者；二、其他依照本法享有著作权的公民、法人或者非法人单位。

4. 专利权的客体包括（ ）。(2007 年真题第 66 题)

- A. 技术秘密
- B. 计算机软件
- C. 发明
- D. 实用新型
- E. 外观设计